

## 附件二：個人切結聲明暨著作權轉讓同意書

### 2026 年第 12 屆「艾杰旭(AGC)雲林縣國小兒童繪畫比賽」

#### 【題目】愛旅行，畫出燦旭光彩

#### 個人切結聲明暨著作權轉讓同意書

1. 本項參賽作品為不曾以任何形式公開發表之全新創作，且嚴禁抄襲仿冒情事。主辦單位艾杰旭(AGC)顯示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若發現本參賽作品有違反本比賽規則所列之規定，得即刻取消本人參賽資格，若為得獎作品，則追回已頒發之獎項並公告之。如造成第三方之權益損失或其他衍生之法律訴訟賠償責任時，一概與主辦、承辦單位無關，本人須自行負法律責任不得異議。
2. 本人同意主辦單位艾杰旭(AGC)顯示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對參賽作品，無論入選與否，均同意授權主辦單位，於相關業務範圍內，對參賽作品之公開展示、陳列、影像及圖文宣傳、下載傳輸或出版品使用等相關非商業行為之用途，日後不得有所異議。
3. 本人將尊重評選團之決議，除非能具體證明其他作品違反本比賽相關規定外，否則對於評審團所決議的獎項，不得有所異議。
4. 本人繳交文件及作品不齊全或不符合規定者，同意主承辦單位有權力不予收件。
5. 本人同意，當本作品得到各項獎項時，其內容及相關智慧財產權著作由主辦單位艾杰旭(AGC)顯示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取得所有權利，對於得獎作品主辦單位擁有所有重置、修改或相關使用之權利。本人不得再對機關行使創作人格權之主張。
6. 本人同意完成報名參加本比賽活動，已充分了解比賽活動規則中各項條款，且願意完全遵守本活動所述之各項規定。

參賽個人(團體代表者)同意簽署：\_\_\_\_\_ ( 簽章 )

法定監護人 ( 未滿 18 歲之參賽者 ) 同意簽署：\_\_\_\_\_ ( 簽章 )

簽署日期：2026 年      月      日